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6-161

关于公司下属公司收到纺织服装企业 专项补贴预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6 年纺织服装产业专项补贴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库开财发【2016】109 号），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富丽达”）、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州金富”）、新疆富丽震纶棉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丽震纶”）收到 2016 年 1-9 月纺织服装企业专项补贴资金（第一批）共计 8,498.048 万元。具体如下：

一、新疆富丽达收到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预拨的 2016 年 1-9 月纺织服装企业流动贷款贴息资金（第一批）4,383.865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专项补贴资金已于 2016 年 1-9 月进行预提，并确认为当期损益。

二、巴州金富收到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预拨的 2016 年 1-9 月纺织服装企业专项补贴资金（第一批）2,609.91 万元：其中贷款贴息资金 140.456 万元；纺纱、织布类产品出疆运费补贴资金 2,451.454 万元；2015 年新招录新疆籍员工社会保险补贴资金 18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贷款贴息资金、运费补贴资金已于 2016 年 1-9 月进行预提，并确认为当期损益；2015 年新招录新疆籍员工社会保险补贴资金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确认为当期损益。

三、富丽震纶收到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预拨的 2016 年 1-9 月

纺织服装企业专项补贴资金（第一批）1,504.273 万元；其中贷款贴息资金 79.516 万元；纺纱、织布类产品出疆运费补贴资金 1,415.157 万元；2015 年新招录新疆籍员工社会保险补贴资金 9.6 万元。上述贷款贴息资金、运费补贴资金已于 2016 年 1-9 月进行预提，并确认为当期损益；2015 年新招录新疆籍员工社会保险补贴资金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确认为当期损益。

上述三家公司专项补贴预拨资金已到账，剩余 2016 年 1-9 月纺织服装企业专项补贴资金将陆续到账，公司将及时公告。上述资金的到位对增加上述三家公司现金流和业务经营带来积极影响，并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八日